

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

問情爲何物

曉
雲
著

15
9

泰國華文作家協會編印

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

問情為何物

曉雲 著

主 編 司馬攻

責任編輯 陳博文 曾 心

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

問情爲何物

นี่คือความรัก

作者 曉 雲

泰華文學出版社出版

華文電腦兩合公司印刷

南美有限公司總經銷

開本 787 X 960

2000 年 11 月第一版

2000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

ISBN 974 - 87741 - 0 - 4

定價：泰幣 30 銖

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序

司馬攻

泰華文學發端于二十世紀二十年代，到現在已有八十多年歷史。八十多年來，泰華文學在不同氣候中屈曲成長，泰華作者在不大受重視的情況下默默耕耘，自強不息。

六十年代以前，泰華作者大多只顧耕耘不問收穫。作品在報刊發表後，心願已足，極少將作品結集出版。

七十年代後，由於國內外形勢的轉變，以及“世界華文文學”筭議的廣被認同和各國各地區的華文作家多層次的交流，加速泰華文學走出湄南河，促使泰華作者將作品結集的熱潮。

十多年來，泰華作者所結的個人集子，在數量上超過以前六十多年泰華作者所出的書的總和。

至於作家作品合集方面，爲數也相當可觀。

泰國華文作家協會成立以來，出版了不少書刊，其中絕大多數是合集。到目前為止，泰華還沒

11/11/05/20

有任何一個文學團體或個人，選編一套以個人集子爲主的文學叢書。

以多數作者的作品編成的合集，作者多，有利於反映泰華文學的整體面貌，但對於個人的創作風格只憑合集裡一兩篇作品，實難下定論。

爲了點和面的相互顧及，選編一套以個人集子爲主的文學叢書，是現階段泰華文學的必然和必要。因此，泰國華文作家協會決定在2000年出版一套頗具規模的，較能展現泰華作者風格的“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”。

“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”的作者包括老、中、青。內容以短篇小說、微型小說、散文、雜文、新詩、譯作爲主。

這套文叢雖不能概括整個泰華文學，但也有一定的代表性，多少能顯示當代泰華文學的梗概。

“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”以精簡爲編輯綱要，以輕巧爲叢書樣式。這套文叢從構思到出版只有五個月的時間，差錯、匱缺實屬難免。希望將來泰華文壇有更全面的，更具代表性的文學叢書出現，來填補這個泰華第一個以個人集子聚成的文叢的不足。

2000年10月2日于曼谷

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編委會

顧問： 吳 佟 胡惠南

主 編： 司馬攻

副主編： 夢 莉

編 委： 司馬攻 夢 莉 陳博文

白 翎 黎 毅 洪 林

老 羊 倪長遊 曾 心

陳 靜 林 牧 子 帆

陳小民 鄭若瑟

I336.15
S819

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書目

荔枝奴	司馬攻	黑本子與紅葉	陳小民
在水之濱	夢 莉	龍城河畔	若 萍
海憶	陳博文	小木船的傳說	藍 儀
20 世紀泰華掌故	胡惠南	畫龍壁	李少儒
這裡的夜靜悄悄	白 翎	淑德在儒修	修 朝
春遲	黎 毅	心花朵朵	莊 牧
狗精傳	倪長遊	我家有女初長成	范模士
橋	老 羊	山洪	沈逸文
故鄉水情悠悠長	洪 林	情系故土	劉助橋
奇石	馬 凡	一手沒公開資料	林文輝
一罐老菜脯	曾 心	三朵花	毛 草
大山的足印	林 牧	紅木棉	夏 煌
畫霧	子 帆	歸宿	鄧澄南
髮根苦果	林光輝	偷香	詩 雨
岔道口	劉 揚	置彈	南 君
情結	鄭若瑟	問情爲何物	曉 雲

目 錄

泰華作協千禧年文叢序…………… 司馬攻

微型小說

黑影……………	1
捉弄……………	4
美麗的陷阱……………	7
冬……………	10
緣份……………	12
負心人……………	14
帥勁的男人……………	16
心儀的女孩……………	18
情人節……………	20
愛情故事……………	23
情人節禮物……………	25
初戀……………	27
買衣服……………	29
項鍊……………	32
路遇……………	35
母與子……………	37
安達曼的工作……………	39
誤會……………	42

妙計.....	44
表現.....	46
紀家父子.....	48
情深幾許.....	50
帥男.....	52
偶遇.....	55
約會.....	58

散文

問情爲何物.....	60
此情無計可消除.....	63
那一年，妳十七歲.....	66
夜，靜悄悄.....	70
遲來的愛.....	72
初遇.....	76
別哭，我最愛的人.....	79
愛是一種負擔.....	81
長髮女孩.....	83

詩歌

愛情沼澤.....	85
愛情滄桑.....	87
愛情落難.....	88
愛情絲線.....	89
當戀來臨.....	90

黑 影

從巷口到我家步行需要十五分鐘，由於是新住宅區，搬來住的人很少，每到晚上，小巷顯得更加寂靜。

我由於到夜校學電腦，每晚總要到晚上十點以後才可以回家，幸好有一忠實的“護花使者”陪伴，走過幽靜的小巷才覺得踏實點。

近日，莫名其妙，爲了一點不相干的小事，男朋友與我吵了一架，氣得我每次接電話一聽是他打來的，便掛掉，晚上，我只能獨自回家。

第一個晚上，我慢慢地走著，高跟鞋有節奏地敲擊著水泥地，在寂靜的夜裡顯得特別響。

走著走著，我總覺得後面有一個黑黑的影子若即若離地跟著我，停下來往後看，又看不見什麼，莫非是我神經過敏？

第二個晚上、第三個晚上、第四個晚上，每晚都是那樣，我確信一定會有什麼事發生，心中很是害怕，

以至上課都心不在焉，腦海裡不時浮現小時候奶奶所講的妖魔鬼怪的故事，更是毛骨悚然。

想打個電話與男朋友言和，但又拉不下面子。

教電腦的老師是個年輕人，見我幾天來上課總是愁眉苦臉的樣子，下課時特意把我留下，問是何因。

老師聽了我的描述，取笑我是神經過敏，並自告奮勇地充當暫時的“護花使者”。

今晚，烏雲遮住了月亮，只有幾顆星星在孤獨地閃爍著，小巷顯得更加黑了，我緊張地瞻前顧後，把老師的手拉得緊緊的。

走過小巷的拐彎處時，一個似曾相識的黑影一閃而過，我“啊”的一聲驚叫。

說時遲，那時快，只見老師箭一般地沖過去，黑影來不及逃走，已被老師有力的手緊緊抓住，奇怪的是，他沒有掙扎，也沒有辯護。

剛好，遠遠一輛摩托車從巷口開來，暗淡的燈光照在他的臉上，他，竟是我們公司看倉庫的猜納伯！

“猜納伯，你……”我驚愕得說不出話，猜納伯是個孤單的老人，脾氣怪癖，聽說年輕時曾有過一段傷心事，這樣的怪人為什麼會跟蹤了我幾個晚上呢？

“好孩子，別害怕。”猜納伯慢慢地說。

“近幾日我發現天天去接送的男孩子沒有出現，

而我也知道你學完電腦課已是很晚，阿伯擔心你單獨走過這條黑黑的小巷會有危險，故近日總在巷子裡等你，護送你，本想告知你，又怕你嫌我這驕老頭多事。”

原來，近日那個讓我坐臥不安的黑影是他！原來，竟是一場虛驚！

“孩子，你是個又聰明又勤快的女孩，但是，治安混亂，夜歸時千萬要小心啊，三十多年前，碧便是在夜歸時遇上壞人，一時想不開才跳河……唉，都怪我那天晚上與她吵架沒有送她，都怪我、怪我……”老人家說起舊事，聲音有些嗚咽，又關切地看我一眼，蹣跚地走了。

這時，已是雲開月朗，圓圓的月亮高高地懸掛在夜空，皎潔的月光照在猜納伯黑黑瘦瘦的背影，我突然覺得那背影越來越大，越來越清晰；黑黑的小巷也變得從來沒有過的美麗。

月，好圓好圓！

夜，好靜謐！

捉 弄

好久沒有去水門閒逛了，乍一踏入這繁忙的商業區，真有種今非昔比的感覺。

“瑪妮，真的是你嗎？”正在挑選小玩意的我，忽然聽到一聲熱切的呼喚。

“娜莉，是妳！”原來，是小時候在泰南的玩伴，久未謀面，倍感親切。我拉她到附近的冷飲店，要了兩杯冰淇淋。

閒談中得知她想買一套晚禮服去參加朋友的婚禮，可她又自認久住泰南不識貨，深恐曼谷的成衣攤販唯利是圖，漫天要價，要我陪她一起選購。

我笑笑，滿有把握地說：“別擔心，有我這個老曼谷，怕什麼呢？告訴妳一個‘絕招’，不管攤販如何吹得天花亂墜，妳只要把他的開價二一添作五，來一個對半折，擔保妳不會吃虧。”

我們結伴到成衣街，熱鬧非凡，花花綠綠有點目

不暇給的感覺。

挑來挑去，總算選了一套淡紫的，胸前繡著一對銀雁，一叢蘆葦的禮服，好飄逸！

“請問，這套多少錢？”娜莉帶著興奮的聲音問道。

“看你這位小姐如此喜歡這套衣服，我以最優惠的價格賣給你，一千陸百銖好了。”賣成衣的是一位近三十歲的男人，看起來倒是挺面善的。

“太貴了，別以為我們是山巴佬，張開血盆大口亂要價！”我在一旁插嘴。

“你說多少錢才不算貴？”對方問。

娜莉伸出一只手。

對方說：“減五十銖，減太多了吧。”

“不是減五十銖，是五折，打半價，八百銖，怎麼樣？”我怕娜莉吃虧，趕忙又插嘴。

“別開玩笑，做生意哪裡有如此離奇的減價！好了，減一百銖，平本賣給你們。”攤販似乎有點肉痛。

“不行便拉倒，，我們換別的攤位。”我拉著娜莉，假意要走。

“哎，小姐，回來回來，我們再好好商量”攤販笑著說：“你們真是老街市，真會買東西。唉，薄利多銷，八百銖便八百銖吧，即使虧血本也賣給你們，

希望給我傳名聲，以後多多光顧。”

八百銖成交了！

娜莉滿心歡喜地捧著這套禮服，我們邊走邊談論著剛才殺價的趣事，我也為自己的“小聰明”自鳴得意。

“小姐，等一等”，回頭一望，竟是剛才討價還價的攤販，糟了，難道他又反悔剛才的價格。？

“對不起，這是退還給你們的八十銖，剛才，我也在冷飲店，無意聽到你們的‘彩排’，適逢你們到我的攤位買衣服，故配合你們如此這般地合演了一出‘小話劇’。本來，買賣成交是你情我願的，可是，細細一想，這樣做有損商業道德，畢竟，我是‘竊取’了你們的‘情報’，故當面奉還多餘的八十銖，捉弄了你們，希望別太介意。”

我像一只遇著鳶鷹的雛雞，呆呆地望著瀟灑地揚手、滿臉笑意、道聲再見的他。

美麗的“陷阱”

自從因貧富懸殊，與高家公子分手後，我暗下決心，永遠不再交富有的男朋友，這個世界依然是充斥著“門當戶對”的觀念。

當我在公司幹了一年後，我那慈祥的可敬的吳老板悄悄問我：“有男朋友了嗎？”我笑笑，搖頭。

“我知道你與高公子已分手，我知道你是個好女孩，我小兒子下個月從英國留學回來，我介紹你們認識可好？也許你們……”他笑呵呵地說。我婉言拒絕吳老板的好意。

一個月過去，我早已忘記老板的話。

那天早上，公司來了一個新職員，一個年輕，英俊的小伙子，大家叫他小吳，說是吳老板的助手。

初見我時，他對我笑笑，雙眼閃著亮亮的光芒。

每天他比我還早來，比我遲回，大部份時間呆在老板房裡，看來很勤快。

第五天的中午，他請我吃午餐。他告訴我他剛從國外回來，沒有什麼經驗，希望我能幫忙，我笑著答應，同是一公司的，大家合作，怎麼能說“幫忙”呢？

從此，我們常在一起交談，吃午餐，彼此覺得相處得很愉快。

相處久了，他也問我交男朋友一事，還打趣地笑我：

“聽說老板的兒子年輕又能幹，老板又那麼賞識你，看來你會成為他的新媳婦。”

“不，我絕不會！我只想找個與我身份相當的。”我鄭重地說。

“你敢打賭嗎？”他笑著問。

“我打賭我不嫁給吳老板兒子。”我斬釘截鐵地與他勾一勾手。

他審視我，認真地說：“妳是個獨特而靈氣的女孩，我喜歡你！”我臉上的紅暈久久未褪。

往後的幾個月，他在公司幹得很好，老板很賞識他，常在我面前贊揚他。我們走得更近，晚上常常送我回家，但卻從不帶我上他家，只告訴我他是家裡最小的兒子，姐姐都結婚了，父親是生意人，母親在家，日子過得一般般。

偶爾，我們也出去玩，一起歡笑，一起歌唱，我